## 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2 年"普通招考" 博士研究生初试考生诚信承诺书

我是	(姓名),身份证号:	

是参加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2 年"普通招考"博士研究生初试的考生。

我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(教育部令第 33 号)、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九)》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(教育部令 第 36 号)以及广西中医药大学发布的考试相关规定,知晓其中所有内容并自愿遵 守,并郑重承诺:

- 1. 保证在考试过程中,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如实提交个人信息及相关材料, 如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,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  - 2. 自觉服从广西中医药大学的统一安排,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  - 3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,诚信考试,不作弊。
  - 4. 保证考试过程不录音、不录像、不录屏、不保存,不传播考试有关内容。
- 5. 保证按时参加模拟考试,完成并熟练掌握全部流程。接受如果未按要求完成模拟考试,正式考试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,后果自负。
  - 6. 知晓并接受考试结束后立即停止作答,继续作答为违纪行为。
- 7. 知晓答题须使用黑色签字笔在空白 A4 纸(自备)上作答, A4 纸上不得书写个人信息(姓名、身份证号、准考证号等),不得做记号。
- 8. 保证已核查设备及网络符合考试软件系统需求,承诺因设备及网络问题等 非学校端原因造成的任何结果由本人自行承担。
  - 9. 在考试过程中不信谣、不传谣、不造谣。

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,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,接受学校的处理决定(包括接受计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)。

承诺人手写签名:		
日期: 2022 年	目	日